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公告

- (1) 董事辭任
- (2) 董事委任
- (3) 董事總經理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 (4) 董事總經理委任
- (5)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由2023年7月24日起：

- (1) 鄧仁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 (2) 王秀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 (3) 馮波鳴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 (4) 王志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徐頌先生已由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及
- (6) 陸永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1. 董事辭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鄧仁杰先生因工作調動安排而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因此，自2023年7月24日起，鄧仁杰先生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另宣佈，王秀峰先生因工作調動安排而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因此，自2023年7月24日起，王秀峰先生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ESG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鄧仁杰先生及王秀峰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卓越貢獻向彼等深表感謝。鄧仁杰先生及王秀峰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2. 委任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另宣佈，其已議決委任馮波鳴先生(「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由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

馮先生的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馮先生，53歲，經濟師，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以及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歷任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現稱為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商務部經理，中遠集運香港MERCURY公司總經理，中遠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總經理，武漢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戰略管理實施辦公

室主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與企業管理部總經理，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的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及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港交所上市)的執行董事，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港交所上市)、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及 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 (比雷埃夫斯港務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雅典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的董事長。

於本公告日期，馮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本公司已就馮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與其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23年7月24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於下一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其後，彼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馮先生不會從本公司獲得任何薪金或董事袍金，直至下屆股東大會之日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其他根據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資料。

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另宣佈，其已議決委任王志榮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王先生，59歲，自2019年10月至今擔任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有限公司常務副會長及新經濟委員會主席。王先生自2000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王先生於1986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學位、於1995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3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電子商貿理學碩士學位及於2011年2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王先生曾於電訊盈科企業方案（前稱優創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助理副總裁及副總裁等多個職位。彼亦曾於埃森哲諮詢公司大中華區（Accenture Consulting for Greater China）擔任董事總經理，擔任亞洲大數據精英諮詢有限公司及環球華人精英諮詢有限公司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以及快易通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曾任銳信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常達控股有限公司及朗詩綠色生活服務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三家公司的股份均於港交所上市。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本公司與王先生之間並無僱用服務合約。然而，本公司已就王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與其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23年7月24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於下一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其後，彼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王先生授予每年收取董事袍金300,000港元，其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比例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馮先生及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4. 董事總經理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另宣佈，由於本公司管理層之間重新分配職責，其已議決徐頌先生(「徐先生」)由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自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

徐先生的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徐先生，51歲，現任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同時擔任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非執行董事，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董事。彼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物資管理專業，並取得學士學位，其後取得東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英國考文垂大學國際商業碩士學位、大連海事大學交通運輸規劃與管理專業博士學位。彼歷任大連口岸物流網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大連港集發物流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大連港集裝箱

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大連港北黃海港口合作管理公司總經理，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港交所上市)總經理、大連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副總經理、總經理及首席運營官。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持有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授出的120,000份認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就調任而言，徐先生的委任期限繼續受彼與本公司現有的委任函規限。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徐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薪金1,258,600港元，以及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釐定的酌情花紅。該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徐先生於本公司內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及同類公司支付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後而建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調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資料。

5. 委任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另宣佈，其已議決委任陸永新先生(「陸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陸先生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陸先生的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陸先生，53歲，2007年加入本公司，現為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首席運營官及總經理。彼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董事。彼畢業於澳大利亞科廷技術大學項目管理專業，獲得碩士學位。陸先生具有多年的港口企業海外業務拓展的豐富管理經驗。彼加入本公司前曾擔任振華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及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彼曾歷任本公司研究發展部副總經理、海外業務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副總經理等職務。2014年5月至2016年1月，陸先生亦曾派駐本公司法國聯營公司Terminal Link SAS擔任首席財務官兼高級副總裁。

於本公告日期，陸先生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持有(i)13,597股股份之個人權益；及(ii)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授出的72,000份認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陸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陸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就該委任而言，陸先生的委任期限繼續受彼與本公司現有的委任函規限。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陸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薪金1,113,270港元，以及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釐定的酌情花紅。該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陸先生於本公司內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及同類公司支付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後而建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陸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資料。

6.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另宣佈，董事會已批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ESG委員會的組成變動，由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詳情如下：

- (1) 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陳曉峰先生、陳遠秀女士、王先生及黃珮華女士，李家暉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 (2)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徐先生、陳曉峰先生、王先生及黃珮華女士，陳遠秀女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涂晓平先生、陳遠秀女士、李家暉先生及王先生，陳曉峰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4) ESG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徐先生、嚴剛先生、陸先生及黃珮華女士，馮先生擔任ESG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23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主席)、嚴剛先生及楊国林先生；執行董事徐頌先生、陸永新先生及涂晓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峰先生、陳遠秀女士、李家暉先生、王志榮先生及黃珮華女士。